

（十）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和《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资料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）的（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河南省可搬移监测测向系统建设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河南省可搬移监测测向系统建设项目-可搬移监测接收机及天线、可搬移测向系统、附属设备、第三方测试验证服务、一体化平台接入及评测服务），属于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成都华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487 人，营业收入为 26026.4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8321.53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 （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河南省可搬移监测测向系统建设项目-电源系统），属于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深圳市米阳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50 人，营业收入为 789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038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（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河南省可搬移监测测向系统建设项目-控制系统），属于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深圳卓顶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0 人，营业收入为 463.4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8.518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成都华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加盖单位公章）

日 期：2026 年 8 月 24 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说明：符合要求的单位，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；不符合要求的企业不需要提供。